

EARNEST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

簡明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元
營業額	2	277,942	583,290
其他淨收益	2	—	26,00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u>(3,607,367)</u>	<u>(961,591)</u>
經營虧損		<u>(3,329,425)</u>	<u>(352,301)</u>
融資成本		—	—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除稅前虧損	3	(3,329,425)	(352,301)
稅項	4	—	—
		<u> </u>	<u> </u>
股東應佔淨虧損		<u>(3,329,425)</u>	<u>(352,301)</u>
每股虧損			
基本	5	<u>(0.925) 仙</u>	<u>(0.098) 仙</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會計實務準則第25條「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投資買賣證券則調節至市值列賬。

本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2. 營業額、收入及其他淨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港元
營業額		
於香港上市之買賣證券之 股息收入	380	619
應收可換股貸款之利息	<u>277,562</u>	<u>582,671</u>
總收入	<u>277,942</u>	<u>583,290</u>
其他淨收益		
雜項收益	—	26,000
	<u> </u>	<u> </u>
	<u> </u>	<u>26,000</u>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17-9-2004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由於本公司絕大部份營業額及經營業績貢獻主要來自於香港進行或源自香港之投資業務，故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3.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港元
總員工成本	—	40,000
固定資產折舊	88,489	88,452
買賣證券之未變現淨虧損	2,826,655	300
投資管理費用	241,487	294,898
	<u>2,826,655</u>	<u>294,898</u>

4. 稅項

鑑於本公司於本期間及去年同期在香港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故並無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5.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期淨虧損約3,32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352,000港元）及360,000,000股（二零零三年：36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由於本公司並無已發行具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本期及前期之每股攤薄虧損。

6.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32,468,13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797,555港元）及於該日已發行普通股360,000,000股（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0,000,000股）計算。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錄得之營業額約27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583,000港元），股東應佔淨虧損約3,32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352,000港元）。營業額之下跌乃由於兩項應收計息可換股貸款已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及二零零四年一月償還以致利息收入減少。股東應佔淨虧損之增加主要由於一項買賣證券之未變現虧損增加所致。

業務回顧

全球市場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表現極不穩定，此乃基於油價大幅上升及美國利率持續上揚所致。隨著中國中央政府針對國內過熱經濟而於最近實施之宏觀經濟緊縮調控措施，市場變得起伏難測。有鑑於此，本公司暫將現金存於銀行，董事在進行投資決定時亦會加倍審慎。

於回顧期內，由於先前所提兩項應收計息可換股貸款已經償還，利息收入因此明顯減少。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香港上市證券投資組合由瑞源國際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及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組成。儘管本公司於本期內錄得一筆重大的未變現持有買賣證券虧損，董事相信該項投資組合中期而言將為本公司帶來回報。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投資於非上市公司仍未取得實質回報，但董事相信投資組合將為本公司取得中期溢利增長及資本增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約有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 為香港上市證券投資組合、5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 為非上市公司之股本權益、19%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 為應收可換股貸款，餘下21%現金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 為香港銀行存款。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融資

回顧期內，本公司一般以內部資源為業務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資產淨值達32,468,130港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797,555港元)，每股資產淨值為0.090港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99港元)。本公司資本負債比率 (按本公司之負債總額除以股東資金總額計算) 繼續維持於低水平，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為0.00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10)。

本公司之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於結算日均以港元為單位。董事會相信，本公司之外匯風險相當輕微。

僱員

於本期內，除本公司董事外，本公司並無聘用任何僱員，亦無錄得員工成本 (二零零三年：40,000港元)。本公司之酬金政策與市場慣常採納者一致。

本公司資產之抵押及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資產並無用作抵押，本公司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展望

本公司將會繼續物色及發掘投資機會，並以中期溢利增長及資本增值之投資目標及政策管理現有投資。由於本公司保持相對強健的現金狀況，因此董事相信本公司足以把握將來出現之投資商機。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悉，概無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而乃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所規定，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詳細財務資料公佈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前有效，但於過渡性安排亦適用於本公佈）所須，有關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度中期報告全文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陳策先生、王大明先生及魏華生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治平先生及陳寶儀女士。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陳策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刊登的內容。